【社團活動納入書院注意事項】

1. 申請時間：

於活動**一個月前(30天前)**提出申請，並提供活動企劃書。

1. 活動企劃書申請通過後，會將活動放置各書院FB網站宣傳(需提供報名方式或連結以利書院生報名)，並於活動後繳交活動問卷結果及簽到表。
2. 活動請使用高醫書院網站所公告之簽到表(請至表單下載處下載：「社團活動簽到表」檔案)，活動務必**執行簽到(紙本)**，並注意同學是否確實參與，以及**發放活動調查問卷**。

★高醫書院下載檔案專區QRcode

1. 請於**活動結束後十天內**，繳交簽到退紀錄(紙本)，活動調查問卷(數量需多餘簽到表人數70%)至學務處承辦人員陳熠醺。
2. 若活動類型為**【展覽】**者，請於各項作品附上說明(如：作品名稱，創作說明，創作材料等)。
3. 若**展覽活動有舉行開幕會**，比照活動形式辦理，亦須執行簽到退(紙本)及發放活動調查問卷。 並於開幕會結束後**十天內**，繳交相關資料至學務處承辦人員熠醺。